

广州市黄埔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开版

广州市黄埔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开征集申报国家级、省级 质量标准实验室意向的通知

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各园区管委会、各街道、相关企业事业单位：

为加快以质量标准为核心的质量技术创新及应用，推进广东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全面贯彻《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落实全省高质量发展大会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在增强原始创新能力、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产出质量创新成果方面的重要作用，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联合组织开展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现就公开征集我区意向申报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的企业和机构。具体通知如下：

一、征集目的

推动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紧跟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方向和要求，以建设质量强省、制造强省为出发点，围绕国家战略任务、重点工程、民生工程中对质量技术创新的迫切需求，结合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布局一批重点领域、跨行业跨领域的公益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形成重点突出、布局合理、技术先进、运行高效的良性发展局面，加强开放共享、产业引领，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服务产业质量升级，推动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广东省计划在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等产业优化升级领域以及新能源、新材料、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领域，面向世界以及中国 500 强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全省规上工业企业等，依托省级以上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技术标准创新基地、质检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工业设计中心等公共技术服务平台，规划建设一批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

二、保障措施

（一）加强经费保障。省财政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共同推动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推进广东市场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按照每个新批准筹建的国家检测

重点实验室安排配套资金。

(二) 强化政策激励。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的运行和科研经费，主要由依托单位、有关合作单位自筹解决。省市场监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根据有关规划、政策，对符合条件的省级以上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以荣誉表彰、项目推荐方式予以支持，对实验室承担的科研课题和技术标准研究制定任务按专项资金管理相关办法予以支持，并做好部门间的政策衔接，引导带动项目依托单位加大对质量标准实验室的投入力度，加快以质量标准为核心的质量技术创新与应用，使质量标准为企业的创新和发展发挥支撑引领作用。

三、征集工作安排

请各相关部门、单位积极推荐我区初步具备条件且有意愿申报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的企业和机构。企业和机构指定联系人通过微信扫码入工作群（附件1），以便沟通相关事宜及组织相关申报培训。各申报依托单位填报申报材料（附件2），将加盖公章的扫描版、电子版于2023年5月15日前一并报送至邮箱：zlfzc@gdd.gov.cn。2023年5月15日后有意向申请的企业和机构，可与区质量强区办联系人联系。

附件：1.工作群二维码

2.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意向申报材料

附件：1.工作群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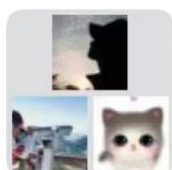
2.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意向申报材料



(区质量强区办公室联系人：王辉，联系电话：22205861)

附件 1

工作群二维码



群聊: 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
验室申报群



该二维码 7 天内 (5 月 15 日前) 有效, 重新进入将更新

附件 2

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 意向申报材料

实验室名称： _____

依托单位（盖章）： _____

合作单位（盖章）： _____

填报时间： _____

一、基本信息	
（一）实验室基本信息	
实验室名称（中文）	
实验室名称（英文）	
所属行业	

研究领域			
具体研究方向			
(二) 依托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 编			
(三) 合作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邮 编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二、建设实验室的目的、意见（2000 字以内）			

三、实验室研究方向、主要研究内容（5000 字以内）

四、国内外概况（2000 字以内）

五、现有研究工作基础、水平等（2000 字以内）

六、科研队伍状况及人才培养能力（2000 字以内）

七、已具备的科研条件（2000 字以内）

八、开放合作与运行管理情况（2000 字以内）

九、各方面支持政策（5000 字以内）	
十、主要建设规划、预期目标与水平（5000 字以内）	
十一、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材料	
十二、申报意见	
依托 单位 意见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